

新型專利說明書

(填寫本書件時請先行詳閱申請書後之申請須知，作※記號部分請勿填寫)

※申請案號：93204280 ※IPC分類：E06B9/42

※申請日期：93-03-19

壹、新型名稱

(中文) 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

(英文) _____

貳、創作人 (共1人)

創作人 1 (如創作人超過一人，請填說明書創作人續頁)

姓名：(中文) 粘 銘

(英文) _____

住居所地址：(中文) 彰化縣鹿港鎮頂厝里 15 鄰鹿東路 161 號

(英文) _____

國籍：(中文) 中華民國 (英文) _____

參、申請人 (共1人)

申請人 1 (如創作人超過一人，請填說明書申請人續頁)

姓名或名稱：(中文) 億豐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 _____

住居所或營業所地址：(中文) 台中市五權西路二段 236 號 19 樓

(英文) _____

國籍：(中文) 中華民國 (英文) _____

代表人：(中文) 粘 銘

(英文) _____

續創作人或申請人續頁 (創作人或申請人欄位不敷使用時，請註記並使用續頁)

捌、新型說明

(新型說明應敘明：新型所屬之技術領域、先前技術、內容、實施方式及圖式簡單說明)

【新型所屬之技術領域】

本創作係關於窗簾上軌，特別是指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

5 【先前技術】

習用之窗簾，以捲簾機構而言，包含有：一上軌，係設置於窗戶頂緣；一捲軸，樞設於該上軌；一簾片，其頂邊連接於該捲軸上，可經由捲動使其簾片被捲設於該捲軸；一配重桿，設置於該簾片之底邊；一驅動拉繩，環設於該捲軸。當使用者拉動該驅動拉繩時可使該捲軸旋轉，則該簾片可捲繞於該捲軸之週面，如果改以反方向拉動該驅動拉繩而使該捲軸反向旋轉，則可使呈捲繞之該簾片垂下伸展於該捲軸下方，該配重桿受重力作用，可提供該簾片拉張力，使該簾片向下伸展時呈平整狀態垂立於該上軌下方。

一般捲簾設計而言，為求對稱美觀，捲簾上軌會與捲軸採取平行並列方式設計，然而，在上軌設置於窗戶過程中，由於缺乏有效的水平參考基準，該上軌不容易呈水平狀態設置，連帶地使該捲軸水平狀況不佳，而使該配重桿呈傾斜狀態產生重力不平衡，使該簾片捲收時朝該轉軸之一側傾斜偏移，又，該簾片兩側緣所受之拉張力不平衡，會使該簾片捲設於該捲軸時出現兩側鬆緊度不一致的情況，而出現綳摺，長時間捲收後會造成該簾片表面出現不易整平之綳摺痕跡，影響捲簾整體美觀；當然上述上軌不

續次頁 (新型說明頁不敷使用時，請註記並使用續頁)

水平缺失，對於其他型態之窗簾，如百葉簾、羅馬簾、蜂巢簾，同樣造成兩側垂下之簾片或簾葉呈傾斜之不平衡感。

5 【新型內容】

即，本創作之主要目的在於提供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可於窗簾上軌安裝時校正水平狀態。

本創作之次要目的在於提供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可使窗簾之簾片或簾葉整齊地捲收起窗簾。

- 10 緣以達成上述之目的，本創作所提供之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包含有一上軌、一固定座及一水平尺規；該上軌係呈長形體且具有一第一接合部；該固定座具有一第二接合部，該第二接合部係可接合於該第一接合部上，使該固定座可接設於該上軌；該水平尺規係固設於該
- 15 固定座上，而使該水平尺規與該上軌平行；當設置該上軌於一窗戶之頂緣時，可利用與該上軌平行之該水平尺規進行水平校準，而使該上軌以水平狀態設置。

【實施方式】

- 20 以下，茲列舉本創作之較佳實施例，並配合下列圖式詳細說明於后，其中：

第一圖為本創作本創作應用於捲簾之正面示意圖。

第二圖為本創作第一較佳實施例之局部立體圖。

第三圖為本創作第一較佳實施例之局部前視圖。

第四圖為本創作第一較佳實施例之側面示意圖，揭示該第一、第二接合部之對應關係。

第五圖為本創作第二較佳實施例之局部立體圖。

第六圖係本創作第二較佳實施例之局部前視圖。

5 第七圖為本創作第二較佳實施例之側面示意圖，揭示該第一、第二接合部之對應關係。

請參閱第一圖所示，係本創作應用於捲簾之正面示意圖，其中該捲簾包含有：一上軌(10)，設置於一窗戶頂緣；
10 一捲軸(20)樞設於該上軌(10)且與該上軌(10)平行；一簾片(30)，捲設於該捲軸(20)；一配重桿(40)，設置於該簾片(30)之底邊；一驅動拉繩(50)環設於該捲軸(20)，並可控制該捲軸(20)正、反轉動；當使用者拉動該驅動拉繩(50)時可使該捲軸(20)旋轉，則該簾片(30)可捲繞於該
15 捲軸(20)之週面，如果改以反方向拉動該驅動拉繩(50)而使該捲軸(20)反向旋轉，則可使呈捲繞之該簾片(30)垂下伸展於該捲軸(20)下方；該配重桿(40)受重力向下牽引，而提供該簾片(30)垂直方向之拉張力，以使該簾片(30)向下垂放時保持平整狀垂立於該上軌(10)下方，上述之窗簾
20 結構同於習用結構，在此容不再贅述。

請參閱第二圖至第四圖所示，係為本創作第一較佳實施例，其包含有上述之上軌(10)、一固定座(60)、及一水平尺規(70)；該上軌(10)呈長形體，其斷面略呈L形，並依長軸向方向具有一頂邊(11)及一側邊(12)，該頂邊(11)

具有一斷面略呈 L 形而沿該上軌長軸方向設置之凸緣(13)；一第一接合部(131)，係形成於該頂邊(11)與該凸緣(13)所圍繞而成之容置空間，該第一接合部(131)具有一第一上緣(132)、一第一下緣(133)及一朝向該上軌(10)後側之開口(134)，其中該第一下緣(133)為該上軌(10)頂邊(11)之頂面，該第一上緣(132)與該第一下緣(133)呈約略平行，且兩者之間具有一預定尺寸之間隙；該上軌(10)長軸之二端分別具有一側板(14)(如第一圖所示)，該二側板分別具有一軸孔(141)，該捲軸(20)係樞設於該二軸孔(141)之間，該二軸孔(141)之軸心連線方向與該上軌(10)頂邊(11)頂面(該上軌(10)之長軸向方向)約略平行並列；該固定座(60)斷面略呈冂形，具有一頂面(61)、一第一側面(62)位於該頂面(61)前側、一第二側面(63)位於該頂面(61)後側，該水平尺規(70)係設置於該第一側面(62)之下緣，該第二側面(63)之下側緣具有一向前方延伸之第二接合部(631)，該第二接合部(631)，概呈一嵌塊而具有一第二上緣(632)、一第二下緣(633)，其中該第二上緣(632)與該第二下緣(633)呈約略平行，且兩者之間距約略等於該第一接合部(131)之第一上緣(132)與第一下緣(133)之間隙；該水平尺規可為一氣泡式水平儀或一電子式水平儀。

利用該第二接合部(631)與該第一接合部(131)相互接合，亦即將該第二接合部(631)之第二上緣(632)與第二下緣(633)嵌合後相對於該第一接合部(131)之第一上緣

(132)與第一下緣(133)，而將該固定座(60)嵌設於該上軌(10)頂邊(11)之前緣，使該水平尺規(70)與該上軌(10)呈水平並列之狀態，在設置該上軌(10)於一窗戶之頂緣過程中，可利用該水平尺規(70)檢視該上軌(10)之水平狀況，
5 調整該上軌(10)至較佳的水平狀態以進行設置，而使該捲軸(20)亦維持水平設置。

請參閱第五圖至第七圖所示，本創作第二較佳實施例提供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其包含有一上軌(80)、一固定座(90)、及一水平尺規(70)；該上軌(80)係
10 呈一垂直狀之長片體，其前側之頂緣具有一斷面略呈L形而沿該上軌長軸方向設置之凸緣(81)，一第一接合部(811)，係形成於該上軌(80)與該凸緣(81)所圍繞而成之容置空間，該第一接合部(811)具有一第一左側緣(812)、一第一右側緣(813)及一朝上之開口(814)，其中該第一左
15 側緣(812)與該第一右側緣(813)呈約略平行，且兩者之間具有一預定尺寸之間隙，該上軌(80)長軸之二端分別具有一側板(82)，該二側板分別具有一軸孔(821)(如第五圖所示)，該捲軸(20)樞設於該二軸孔(821)之間且與該上軌(80)平行並列，該二軸孔(141)之軸心連線方向與該第一
20 左側緣(812)與該第一右側緣(813)呈約略平行；該固定座(90)係為一長片體，具有一頂面(91)、一第二接合部(92)，位於該頂面(91)之後側緣並向下延伸而概呈一嵌塊，具有一第二左側緣(921)、一第二右側緣(922)，其中該第二左側緣(921)與第二右側緣(922)呈約略平行，且兩

者之間距約略等於該第一接合部(811)之第一左側緣(812)與第一右側緣(813)之間隙，該水平尺規(70)係固設置於該頂面(91)之前側緣，本創作第二較佳實施例操作方式與第一較佳實施例大致相同，在此容不再贅述。

- 5 捲簾在設計上，為求對稱美觀，捲軸配置方式會採取與上軌平行的方式設置，因此只要針對上軌進行水平校準後，就可使與上軌平行且樞設於上軌之捲軸達到較佳之水平狀態，故在捲簾之簾片捲收於捲軸時，簾片之兩側所受拉張力平衡，可使簾片平整地捲收於捲軸，捲收後之外觀
- 10 較美觀，也可以避免長時間捲收後簾片受折壓而留下不美觀之縐摺痕跡。

- 上述實施例中，該水平尺規於該上軌設置完成後，可連同固定座由該上軌移除，並重複應用於其他捲簾上軌安裝過程，因此不需要為每一套捲簾裝置準備一水平尺規，
- 15 只需有一水平尺規，就能用來設置所有具有相同設計之上軌進行水平校準，不需大量購置水平尺規來進行搭配，可減少窗簾上軌之設置成本；當然，若不考慮成本問題，該水平尺規可直接固設於窗簾上軌而永久置設不可分離；另外上述實施例中，均應用於捲簾機構，當然亦可應用於其
- 20 他型態之窗簾，如百葉簾、羅馬簾等等。

唯，以上所述者，僅為本創作之較佳可行實施例而已，故舉凡應用本創作說明書及申請專利範圍所為之等效結構變化，理應包含在本創作之專利範圍內。

【圖式簡單說明】

第一圖為本創作本創作應用於捲簾之正面示意圖。

第二圖為本創作第一較佳實施例之局部立體圖。

第三圖為本創作第一較佳實施例之局部前視圖。

5 第四圖為本創作第一較佳實施例之側面示意圖，揭示該第一、第二接合部之對應關係。

第五圖為本創作第二較佳實施例之局部立體圖。

第六圖係本創作第二較佳實施例之局部前視圖。

10 第七圖為本創作第二較佳實施例之側面示意圖，揭示該第一、第二接合部之對應關係。

【圖式符號說明】

	「第一較佳實施例」	
	上軌(10)	頂邊(11)
	側邊(12)	凸緣(13)
5	第一接合部(131)	第一上緣(132)
	第一下緣(133)	開口(134)
	側板(14)	軸孔(141)
	捲軸(20)	簾片(30)
	配重桿(40)	驅動拉繩(50)
10	固定座(60)	頂面(61)
	第一側面(62)	第二側面(63)
	第二接合部(631)	第二上緣(632)
	第二下緣(633)	水平尺規(70)
	「第二較佳實施例」	
15	水平尺規(70)	上軌(80)
	凸緣(81)	第一接合部(811)
	第一左側緣(812)	第一右側緣(813)
	開口(814)	側板(82)
	軸孔(821)	固定座(90)
20	頂面(91)	第二接合部(92)
	第二左側緣(921)	第二右側緣(922)

肆、中文新型摘要

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

本創作所提供之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包含有一上軌、一固定座及一水平尺規；該上軌係呈長形體且具有一第一接合部；該固定座具有一第二接合部，該第二接合部係可接合於該第一接合部上，使該固定座可接設於該上軌；該水平尺規係固設於該固定座上，而使該水平尺規與該上軌平行；當設置該上軌於一窗戶之頂緣時，可利用與該上軌平行之該水平尺規進行水平校準，而使該上軌以水平狀態設置。

10

伍、英文新型摘要

陸、(一)、本案指定代表圖為：第二圖。

(二)、本代表圖之元件代表符號簡單說明：

上軌(10)	頂邊(11)
側邊(12)	凸緣(13)
第一接合部(131)	第一上緣(132)
5 第一下緣(133)	開口(134)
側板(14)	軸孔(141)
固定座(60)	頂面(61)
第一側面(62)	第二側面(63)
水平尺規(70)	

玖、申請專利範圍

1. 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包含有：
 - 一上軌，係呈長形體且具有一第一接合部；
 - 一固定座，具有一第二接合部，該第二接合部係可接合於該第一接合部上，使該固定座可接設於該上軌；
- 5 一水平尺規，固設於該固定座上。
2. 依據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該上軌長軸之二端分別具有一側板，該二側板分別具有一軸孔，可由一捲軸樞設於該二側板之間且與該上軌平行。
- 10 3. 依據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該固定座具有一頂面、一第一側面位於該頂面之前側、一第二側面位於該頂面之後側，該水平尺規係設置於該固定座之第一側面下緣，該第二接合部，係位於該第二側面之下側緣並向前方延伸。
- 15 4. 依據申請專利範圍第2項所述之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該二軸孔之軸心連線方向與該水平尺規成約略平行。
- 20 5. 依據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該上軌之長軸向方向與該水平尺規成約略平行。
6. 依據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該上軌斷面略呈L形，具有一頂邊及一側邊，該上軌之頂邊具有一斷面呈L形之凸緣；該第一接合部，係形成於該頂邊與該凸緣所圍繞而成之容置空間，

具有一第一上緣、一第一下緣及一朝向該上軌後側之開口；該第二接合部，概呈一嵌塊而具有一第二上緣、一第二下緣；將該第二接合部之第二上緣及第二下緣於嵌合後相對該第一接合部之第一上緣及第一下緣。

5 7. 依據申請專利範圍第6項所述之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其中，該第一接合部之第一上緣與該第一下緣呈約略平行，且兩者之間具有一預定尺寸之間隙，該第二接合部之第二上緣與該第二下緣呈約略平行，且兩者之間距約略等於該第一接合部之第一上緣與第一下緣
10 之間隙。

8. 依據申請專利範圍第7項所述之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其中該第一接合部之第一上緣與該水平尺規約略呈平行狀態。

9. 依據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一種具有水平校準
15 功能之窗簾上軌，該上軌係呈一垂直狀之長片體；該第一接合部，係形成於上軌頂緣，具有一第一左側緣、一第一右側緣及一朝向上之開口；該第二接合部，概呈一嵌塊而具有一第二左側緣、一第二右側緣；將該第二接合部之第二左側緣及第二右側緣於嵌合後相對該第一接合部之
20 第一左側緣及第一右側緣。

10. 依據申請專利範圍第9項所述之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其中，該第一接合部之第一左側緣與該第一右側緣呈約略平行，且兩者之間具有一預定尺寸之間隙，該第二左側緣與該第二右側緣呈約略平行，且兩者

之間距約略等於該第一接合部左側緣與第一右側緣之間隙。

5 11. 依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10 項所述之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其中該第一接合部之第一左側緣與該水平尺規約略呈平行狀態。

12. 依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其中該水平尺規為一氣泡式水平儀。

13. 依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其中該水平尺規為一電子式水平儀。

10 14. 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包含有：
一上軌，係呈長形體；
一水平尺規，固設於該上軌上。

15 15. 依據專利申請第 14 項所述之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該上軌長軸之二端分別具有一側板，該二側板分別具有一軸孔，可由一捲軸樞設於該二側板之間且與該上軌平行。

16. 依據專利申請第 14 項所述之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該二軸孔之軸心連線方向與該水平尺規成約略平行。

20 17. 依據專利申請第 14 項所述之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該上軌之長軸向方向與該水平尺規成約略平行。

18. 依據專利申請第 14 項所述之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該上軌斷面略呈 L 形，具有一頂邊及一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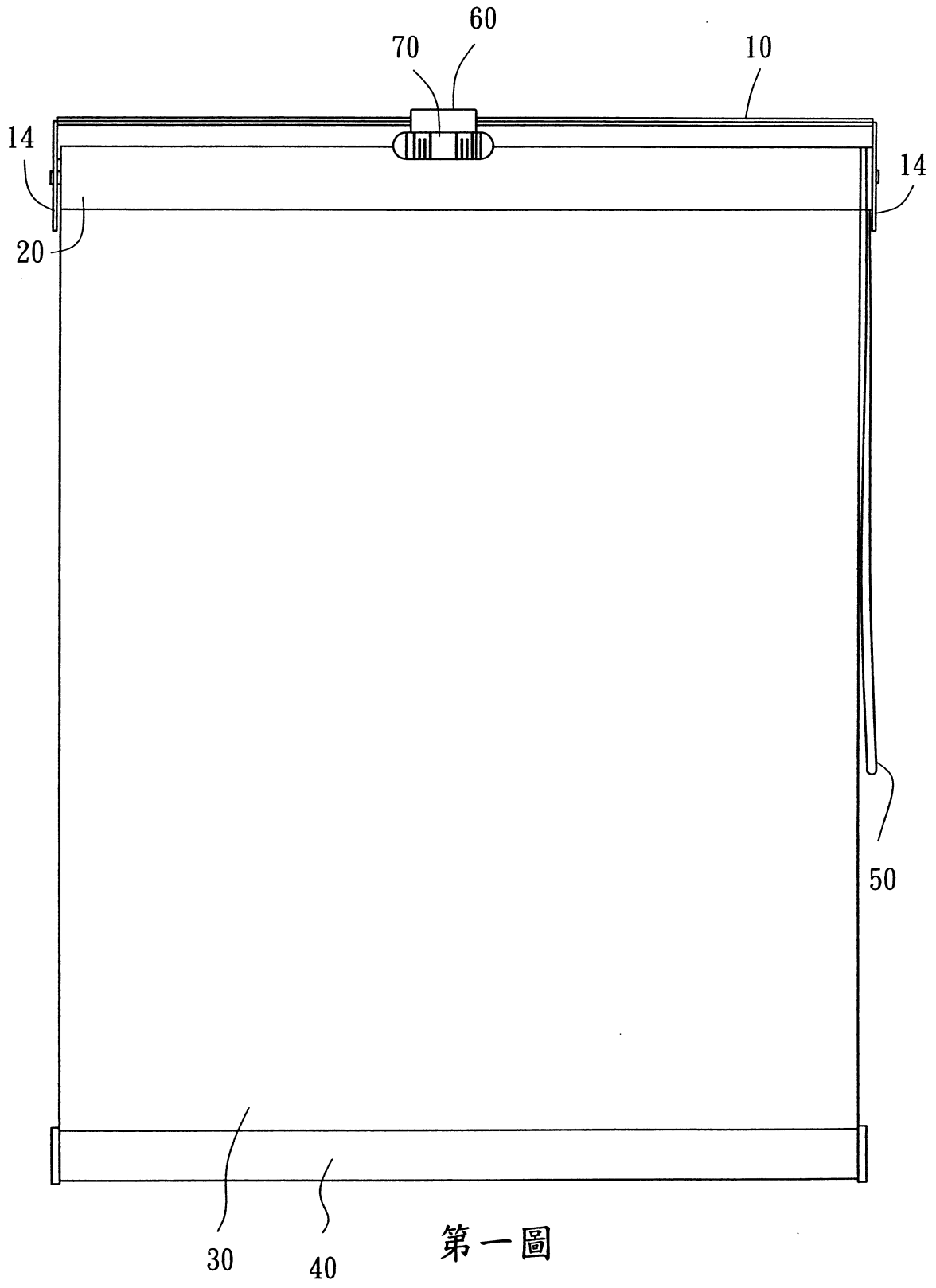
邊。

19. 依據專利申請第 14 項所述之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該上軌呈一垂直狀之長片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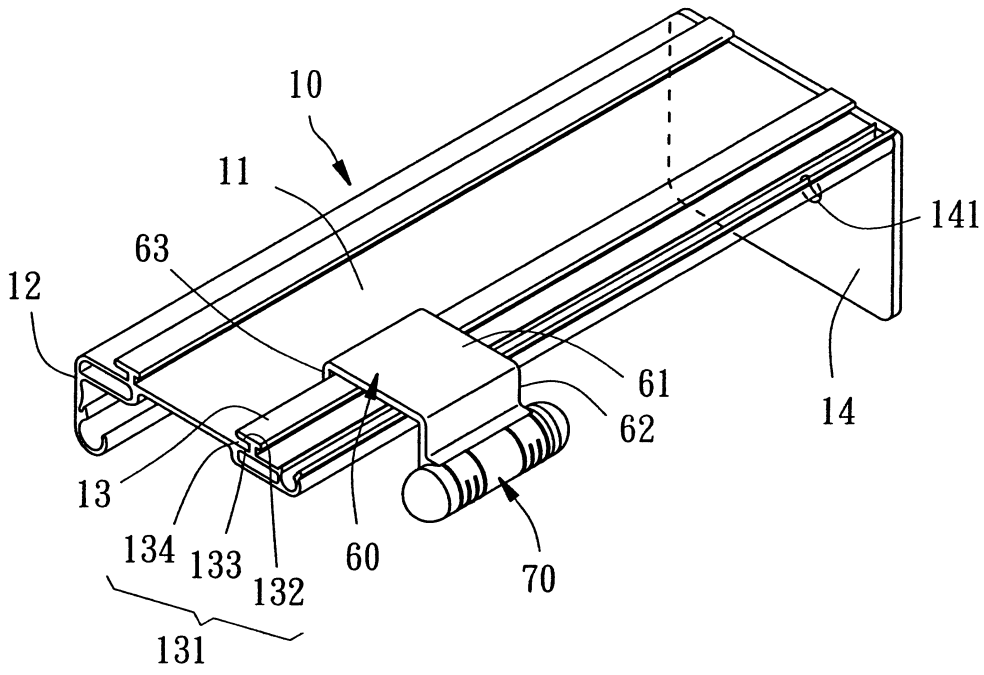
20. 依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14 項所述之一種具有水平校
5 準功能之窗簾上軌，其中該水平尺規為一氣泡式水平儀。

21. 依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14 項所述之一種具有水平校準功能之窗簾上軌，其中該水平尺規為一電子式水平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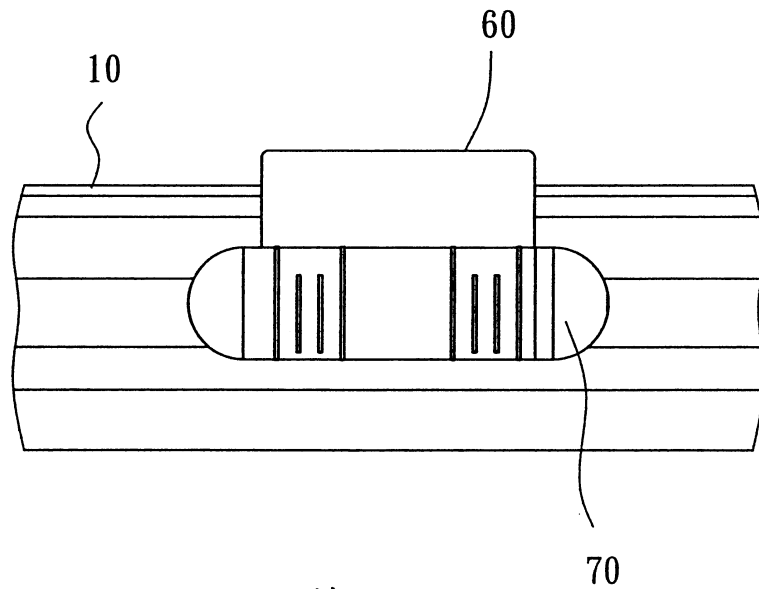
M2553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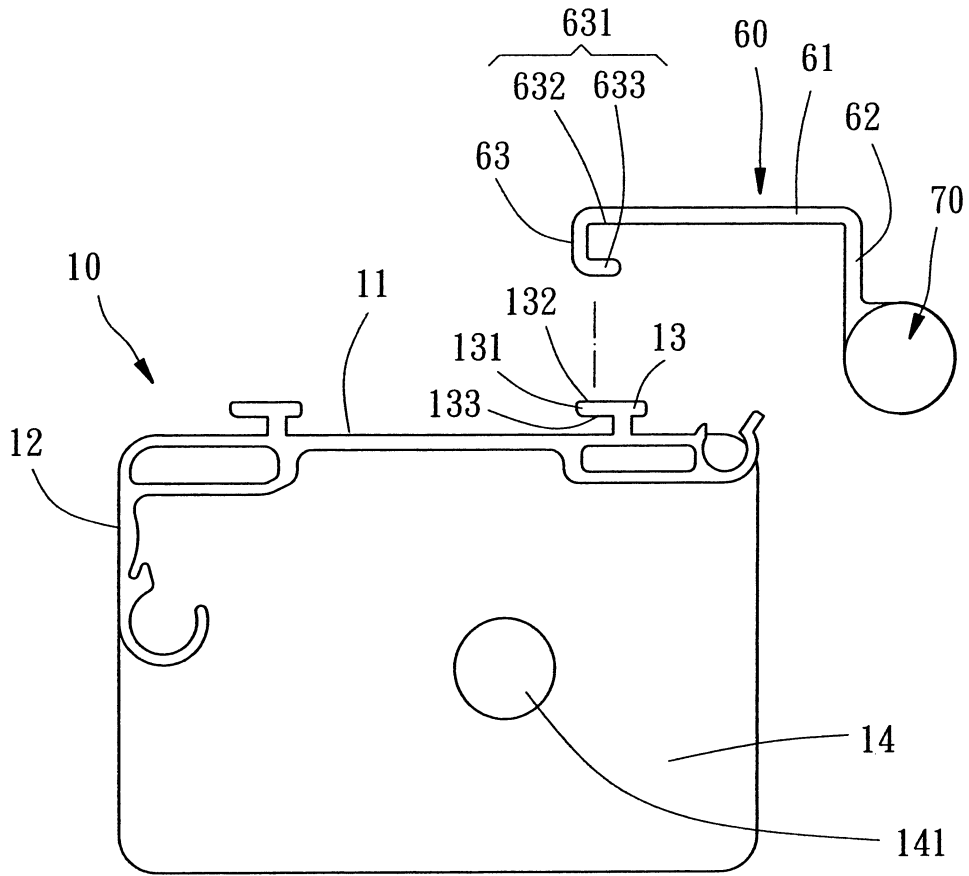
第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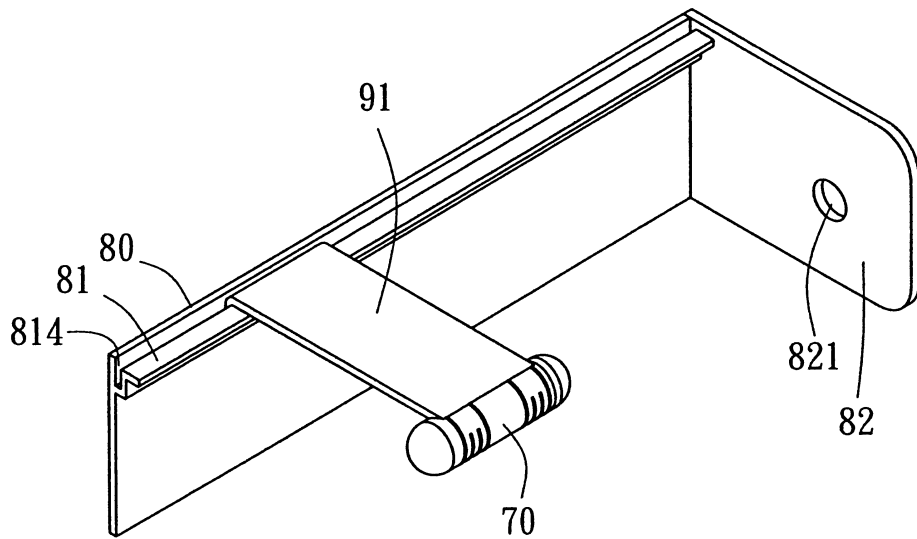
第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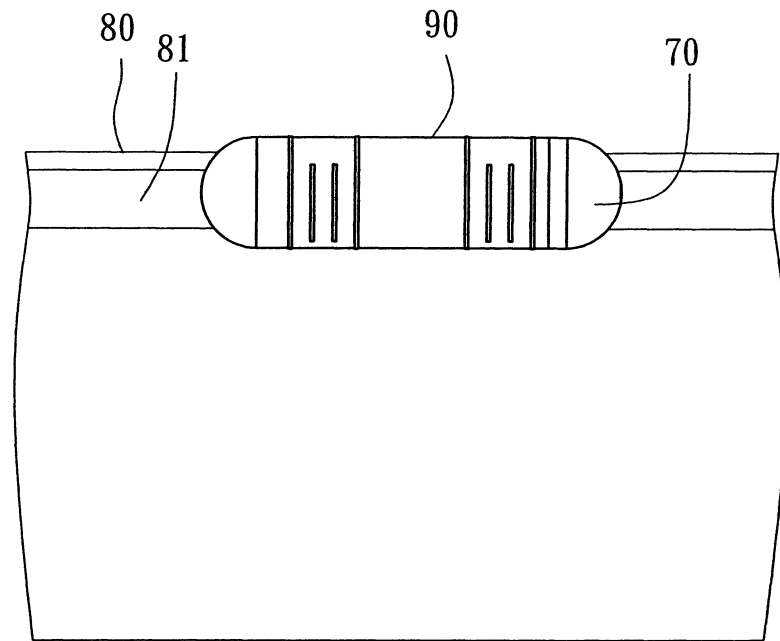
第三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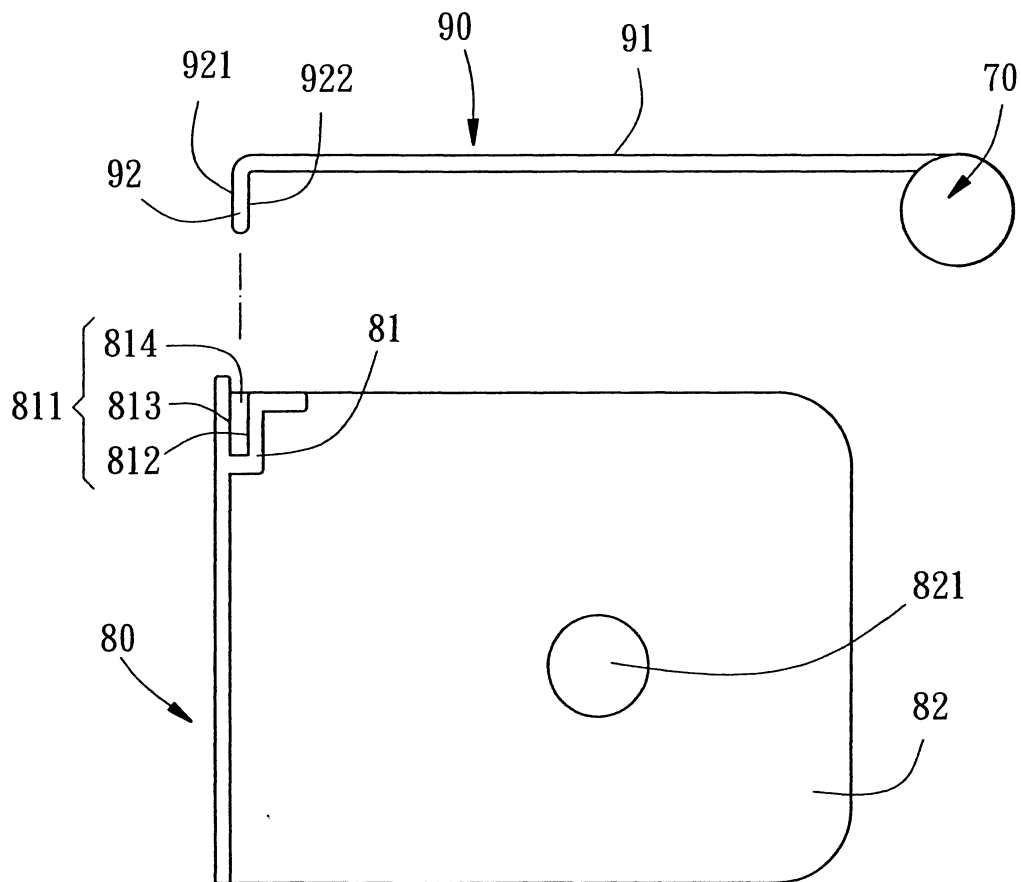
第四圖



第五圖



第六圖



第七圖